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为推进公司上海及周边地区的业务拓展,2023年度公司与大股东上 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海烟物流")发生了日常关联交易, 涉及向关联人销售商品,2024年预计仍将发生此类关联交易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10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审 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 易的议案》,公司董事王凯先生,现任海烟物流副总经理,构成关联关 系,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此项关联交易,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相关规定,该事项在公 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,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联方交易情况

1、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情况

2023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,经苏亚金诚 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为16.715.216.83元,具体如下:

| 关联方 | 内容 | 金额(元)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海烟物流 | 销售货物 | 16,715,216.83 |

2023年度公司销售给海烟物流成品酒 16,715,216.83元,未超过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不高于5,000万元的预计金额,相关交易均采用市场定价。

2、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,结合以前年度公司 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,公司2024年度对与相关关联单位可能产生的 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如下:

| 关联方 | 内容 | 定价方式 | 2024年预计数 |
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海烟物流 | 销售货物 | 市场价 | 不高于5,000万元 |

2024 年初至披露日,与海烟物流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的金额 332 万元。

三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关联方名称: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管振毅

注册资本: 8亿元

注册地址: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83号30、33、34、35层

成立日期: 2002年6月18日

企业性质: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: 卷烟雪茄烟本省(市、自治区)购进本地批发; 烟丝的

本省购进本地批发; 酒类经营; 食品经营; 道路货物运输。(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。仓储(不含危险品); 电子商务(不 得从事增值电信、金融业务); 销售建筑装潢材料、纸及纸制品、日用 杂品、化妆品、百货、服装、文教体育用品、家电、五金交电、汽车配 件、玩具、电脑、家具;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(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 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); 汽车租赁(不含操作人员),自有房屋租 赁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海烟物流持有本公司股票 145,708,137 股,持股比例为 9.67%,且海烟物流副总经理王凯先生现任公司董事,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,海烟物流与公司的日常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。

海烟物流主要经营数据详见下表:

单位:万元

| | 2023年(经审计) | 2024年1-3月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营业收入 | 890,915.33 | 340,087.13 |
| 净利润 | 81,347.13 | 13,492.97 |
| | 2023 年末(经审计) | 2024年3月末 |
| 总资产 | 2,162,776.14 | 2,190,681.87 |
| 净资产 | 1,716,334.39 | 1,729,827.35 |

2023 年相关财务数据已经审计,2024 年 1-3 月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海烟物流生产经营正常,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主要集中在公司产品"洋河"、"双沟"系列白酒的销售。此部分交易价格由双方定期参照市场价格及交易量

确定, 且交易额与公司营业收入相比相对较小。

五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销售货物,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,进行此类关联交易,借助关联方的市场影响力,促进上海及周边地区的业务拓展,节约和降低市场费用;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销售货物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主要集中在货物销售上,完全采用市场公允价格,对公司独立性及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,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,交易的风险可控,体现了公平交易、协商一致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六、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,基于客观、公正的立场,对确认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议,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:公司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交易行为,遵循了公平、公正原则,市场定价公允合理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,董事会对本事项进行表决时,关联董事王凯先生应按规定予以回避表决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;

2、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